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2月2日，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6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文丽女士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陆立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股东赵玉昆先生提名邓碧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5月31日。

与会监事对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陆立英女士：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邓碧茵女士：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监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